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何煜賢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4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BF810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汐止區汐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51865027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辦理「115年度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」，請貴校協助宣傳本競賽短影音參賽作品公開展示及人氣票選活動，鼓勵師生踴躍觀賞及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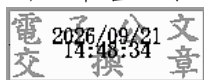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9月16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528039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學生認識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議題，並發揮創意以影音及繪畫方式進行宣導，本部辦理旨揭比賽。依本活動辦法，本年度首次加入短影音「人氣獎」，由主辦單位於收件截止後，上傳至網站供大眾宣傳及按讚投票。活動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deosop>。
- 三、請貴校協助轉知所屬師生，踴躍觀賞短影音組參賽作品，並依個人喜好為支持之作品按讚。票選期間自即日起至115

年9月22日止，將依高中職組及大專校院組各組參賽作品於
投票期間所獲得之「讚」數，分別選出各組人氣獎得主；
其他Facebook心情符號反應不列入計算。

四、本活動相關事宜可參考本活動官網 ([https://deosop.
webnode.tw/](https://deosop.webnode.tw/))，或洽詢劉小姐，電話：(06) 2631841
(聯絡時間為周一至周五，下午1時30分至晚上8時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